武江区人民政府关于2020年度区级预算

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

整改情况的报告

——2021年12月30日在武江区第十届人民代表

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

武江区审计局局长 袁文娟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我区2020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请予审议。

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审计和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工作，并专门听取了关于2020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情况的汇报。按照区人大审议意见和区委审计委员会相关要求，区审计局切实加大对审计整改工作的监督力度，通过列问题清单、发整改通知等方式，结合审计项目实施，督促被审计单位不断提升审计整改效果。

一、整改工作的部署推进情况

有关部门和单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落实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认真执行区第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五十四次会议有关审议意见，积极采纳审计建议，及时制定审计整改方案，切实采取整改措施，审计整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一）认真落实整改责任。有关部门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切实承担整改第一责任人的责任，研究部署整改工作。通过成立领导小组、召开专门会议、制定整改方案、建立整改台账，逐项分解整改任务，层层压实整改责任。

（二）聚焦聚力审计整改。区审计局将年度内全部审计项目的整改情况（含上级审计机关涉及武江区问题的整改情况）、党政领导批示整改落实情况等全部纳入监督范围，制定审计整改台账、实行“挂销号”管理。通过实地走访的方式对21个单位328个问题进行审计整改“回头看”，切实提高审计整改力度。

（三）着力构建相关长效机制。有关部门单位坚持“治已病、防未病”，将具体问题整改与完善制度相结合，努力做到标本兼治、从源头上强化治理。上个审计年度，被审计单位结合整改，建章立制15项，完善工作流程85项，补缴国库5253.33万元。

二、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区级财政管理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1.财政收支不准确的问题。区财政局已将2020年底非税结余全部缴入国库，并将根据国有资本收益情况，适时调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并上报人大。

2.财政预算管理不严的问题。区财政局在区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五十四次会议上，代政府向人大会汇报说明专项转移支付收入情况，下一步区财政将细化2022年预算草案相应附表内容，细化2021年预算调整平衡表。

3.财政监管水平有待提高的问题。区财政局已发文要求各单位将本单位所有银行账户上报备案，并规定各单位新开银行账户及销户都需备案；下一步将继续加强盘活存量资金力度，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效。

4.财政运行存在一定风险的问题。区财政局全力做好财力保障工作，严格按照专项资金要求，做好资金管理和支付工作，确保上级资金政策落地见效。

（二）部门预算执行全覆盖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1.部分单位“三公经费”等管理不严的问题。对超预算列支公车运行维护费问题，6个单位严格执行公车使用管理，严格执行派车制度。对无预算或超预算列支会议费，3个单位强化预算管理，据实际情况编制会议费。对公车管理不规范问题，相关单位完善公务用车管理制度，加强公车管理审批手续。

2.未及时上缴或退回国库部分财政资金的问题。区教育局、市政中心已上缴财政。

3.资金管理不规范的问题。区工信局已要求合同方退回农村淘宝项目人才外包合同款和法律顾问服务费。

4.部分单位财务核算不规范的问题。相关单位及时找出差异原因，及时更正，加强财务人员专业知识学习，规范财政资金支付管理，强化固定资产管理。

（三）重大政策措施落实跟踪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1.关于保居民就业政策落实方面的问题。对就业失业登记系统数据存在漏洞问题，区人社局结合实际情况开展就业困难人员清退工作。对未落实失业人员定期联系制度问题，区人社局已安排工作人员进行一对一跟踪服务。对部分支出审核把关不到位问题，区人社局成立领导小组加强审核把关工作。

2.“南粤家政”就业工程建设方面的问题。区人社局已完成“南粤家政”培训任务677人次，超过指标任务数。

3.野生动物的退出补偿政策执行方面的问题。区自然资源局已对10户合法养殖户进行补偿。

（四）重点民生项目和专项资金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1.保障对象应保尽保不到位的问题。区民政局已将无户籍无身份证困难群众纳入低保；对重残人员名单进行摸排，将符合条件纳入低保的重度残疾人和精神、智力残疾人纳入保障范围。

2.困难群众保障政策落实不到位的问题。区医保局已发放4名低保人员医疗救助保障。区民政局已发放2名低保人员临时救助。区教育局重新摸排适龄残疾儿童情况，并成立联系会议制度。

3.项目资金管理使用不规范的问题。区民政局重新核实残疾人情况，将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纳入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或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范围。区民政局已追回残疾人两项补贴，涉及12人共2.30万元。

（五）绩效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1.新增财政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方面的问题。江湾镇瑶族村灌溉水渠修缮建设项目已办理竣工验收，资金已支付。区教育局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已支付。

2.新增政府债券方面的问题。武江区2020年新增债券资金尚有77万元未形成实际支出。

3.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试点工程项目资金管理使用绩效方面的问题。对未制定年度绩效目标任务和总体绩效目标任务问题，区修复办已根据市文件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对子项目未能如期竣工问题，区住建局加强与镇村的联动，推动项目尽快完成验收。对龙归污水站点设备安装问题，区住建局已责令施工单位整改。对重阳水口湿地恢复工程部分项目设计问题，已优化排水设置。

（六）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1.项目管理水平方面的问题。相关单位对查出问题的党群服务中心完善项目建设手续，补充签订施工合同，及时办理工程结算，补充办理项目验收手续。区农业农村局及时补办讲习所项目各项许可证，并将项目概算提交补审。

2.工程项目质量方面的问题。相关单位已签订补充协议，重新约定项目质量保修期。区农业农村局已要求施工单位对质量问题进行处理。

3.工程项目资金管理方面的问题。对结算价虚高多计问题，西联镇组织施工方核实，对虚高金额部分进行核减、退还。对户外宣传栏选址准备工作不充分问题，西联镇加强项目前期调研及征求意见，提高决策可行性。对勘察费未充分考虑项目情况进行包干问题，区农业农村局按照勘察实际完成工程量据实结算。对重复签订施工图审查合同问题，区农业农村局已扣除相应审图费9.98万元。

三、尚未完全整改到位的问题及后续工作安排

从整改情况看，少部分问题尚未得到彻底纠正。对此，相关单位要进一步切实采取有效措施，压实责任，推进尚未整改到位的问题切实整改到位。主要是：

（一）有些问题因体制机制不完善、社会经济环境限制，短期内还不具备整改到位的条件。如审计连续多年指出预算编制不够细化、预算绩效管理不到位、暂付款项消化等问题，区财政局逐年健全完善相应制度，但此类问题的彻底解决，根本上还需要不断增加地方财政收入，建立健全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

（二）有些问题涉及多个单位，需要统筹各方合力共同推进。如新增债券资金绩效不高、项目进度慢等问题，主要是项目实施单位对债券实施项目准备工作不充分等因素影响。又如审计指出的死亡后仍发放各项补贴问题，根源在于部门间政策落实不协调、信息共享不充分。

（三）有些属于受客观因素和外部环境影响较大的问题，需要统筹考虑多方因素稳步推进整改。如财政存量资金清理、往来挂账清理等问题，由于相关项目立项时间长、历史遗留问题多，加之资产处置等工作量大、环节众多、手续复杂等，需要逐步排查、稳步推进；一些资产处置、资金收回等问题还涉及外部单位或诉讼，履行必要的行政或司法程序也需要较长时间。

下一步，区审计局将严格落实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按照区委办区府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审计整改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持续加强对问题整改的跟踪检查，督促有关部门单位和地方压实整改主体责任，推动其结合问题研究制定有关堵塞漏洞、加强管理、健全制度的具体举措；继续开展整改专题督导、整改现场检查，以“回头看”方式对各单位整改情况进行核实，共同促进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到位。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